

南京农业大学 2020-2021 学年第二学期

关于使用创新拓展学分的通知

2020-2021 学年第二学期创新拓展学分使用即将开始，请需要使用学分的同学于第 13-14 周之间按照学生手册上的要求完成申请。

创新拓展学分使用申请步骤：

- 1、本学期第 13 至 14 周，学生登录教务系统，进入实践环节创新学分使用，点击申请课程，填写使用学分的相关信息。
- 2、使用后请核查成绩。

教务处

2021.5.24